

shi maoquanzi **时髦圈子**

傅查新昌 著

花城出版社



shi maoquanzi 时髦圈子

傅查新昌 著
花城出版社

783531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时髦圈子

傅查新昌著.

- 广州: 花城出版社, 2003.11

ISBN 7-5360-4199-3

I. 时 ...

II. ①傅 ... ②新 ...

III. 长篇小说 - 中国 - 当代

IV. I247.5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03) 第 109736 号

责任编辑: 黄茂初

技术编辑: 易 平

平面设计: 王惠敏

出版发行 花城出版社

(广州市环市东路水荫路 11 号)

经 销 全国新华书店

印 刷 广东惠阳印刷厂

(惠州市南坛西路 17 号)

开 本 850×1168 毫米 32 开

印 张 10.75 1 插页

字 数 250,000 字

版 次 2004 年 1 月第 1 版 2004 年 1 月第 1 次印刷

印 数 8,000 册

书 号 ISBN 7-5360-4199-3/I·3381

定 价 19.00 元

如发现印装质量问题, 请直接与印刷厂联系调换。

敬告读者

本书仅供穷折腾的文化人阅读

我在百种焦虑中跟他们告了别。告别就是某种极不可靠的开始，高瞻远瞩也是极不可靠的。在这个世界上，还有谁愿意把隐含泪血的目光，投向义无反顾的理智和平静呢？告别的不仅仅是肉体，还有灵魂和思想。在虚伪焚心的日子里，上当受骗倒没有关系，我脚下的道路从来不会欺骗我。人们的梦，只有在不死的思想中走向永恒。

这些年来，我以空前的激情，把纯净的身体奉献给这座城市，但这座城市从来不知灵魂和思想为何物。几乎人人都在喊着失落，并在大惊小怪中竞争命运：“抓住机遇的男人在炒地皮，看破红尘的女人在炒肚皮。”这真是一个人才辈出的好年代：全心全意献上爱情，排除万难直奔主题。这就是新疆文化界精英们的口号和旗帜。鬼才相信高调与美言，美女和广告，处世哲学与宗教信仰，上帝的启示录，圣洁的仍然走向圣洁，作恶的还在作恶，几乎每天都有一大群神经过敏的人远离阳光地带。

那么，人们所渴望的安康生活究竟在什么地方？我知道，灵魂的钥匙就在你和我之间，因为我把这本书献给了你。阿古古能像一阵风一样潜入你昏迷的心里面，眼睛不能看见，耳朵不能听见，直到你面对死亡的意念和未知。

请告诉我，阿古古在哪里？他是不是夜以继日地顺着那些日益媚俗的灵魂行走？谁在人群有来有往的大街上忘情地唱着：“你只是心太软，心太软？……”甜蜜的爱情，人类最圣洁的情感。帕卡，把我送给他的雪莲花泡酒喝了，因为他知道，爱情也是一种美容。他鄙陋的灵魂决定了他和他的同盟者拥有同一条生命的根。还有吃喝嫖赌的李超，他还花言巧语地把明芳哄到酒吧，让她与他同饮跳舞的英雄本色，喝完酒居然在电梯上调情。他希望他的情人永保阳光般的热情，这坚硬而又温柔的欲望，直抵他寒潮与温暖交织的内心。来自生命深处的生存焦虑，只能给这座城市带来虚伪而原始的秩序，他只需一次怜悯的顾盼，就能夺走别人手中仅有的真诚。他用双臂搂着她，走出日落之后的酒吧，朝欲望正在升腾的红旗路蹒跚地奔去。他是街道办事处看大门的，他老婆是卖猪肉的，他为了出人头地，费尽心机想办法去讨好帕卡老头，与著名诗人徐明，争风吃醋，为堕落的处女流眼泪，为骗取电视台主持人的爱情，跟自己卖猪肉的老婆离了婚。他是一个没有同情心的作家，患性虐待症的色情狂，道貌岸然的文化骗子。我无法做到不把他的事告诉别人，我永远不想宽恕他罪恶的灵魂。他的欲望在自己的年代和无定数的劫难中颤抖，希望寻找远离孩子们的乐园：金钱、度假村、女人的阴部，这是当代男人挣不脱的影子。

古老的道德已经不能再古老了，虚伪的平静再不能平静了。该死的帕卡，别再提醒我怎么做人，我已经做了38年的人，我知道自己怎么做人，在思维意识的轨道上，各种欲望清晰得如同城市夜晚的路灯，而被路灯照亮的不是生命的全部，路灯下不存在所有的欲望。感情的碎片，敲击着一个

又一个肉体之灵。人的肉体很小，但人的欲望太大了，那欲望以光速占据着最后一座城市，在惨淡经营的代价中，反复进行着一个古老的游戏，而这欲望的整体只是一个人。该幸福的得不到幸福，该快乐的得不到快乐。我怎能容纳这样惨痛的现实，怎能容纳灵魂的疼痛和流血，而那些美丽的花朵，却在应该开放的时候任意开放。我始终没说话，一切伟大的生物都不说话，天空和大地不说话，玉米也始终不说话，哑巴哲学家也始终不说话，在默不作声中，忍受着生命无边的痛苦，这就是生命向明天迈进的姿态。

一个人独创的智力瘟疫，能给多少人带来启示？活着就是历史，用不着在被岁月烧黑的记忆中寻找安慰。谁在经历着春天里的严冬：冷酷的城市，癫醉的老板，嗜血的妓女，在暗夜里敲不醒一扇庇身的门户，而惩罚是人类文明的另一种忧伤。

傅雷子明

2003.3.2P.

目 录

第一章	(1)
第二章	(61)
第三章.....	(116)
第四章.....	(187)
第五章.....	(246)
第六章.....	(294)

第一章

1

李超骑着一辆破破烂烂的自行车，从车马喧哗之声四起的新华南路出发，朝友好路匆匆奔去。从他的背后看上去，他的臀部像胖女人的臀部一样扭动着。

早晨红色的阳光抚摸着他那张病黄的脸，清晨寒冷的微风吹拂着他那黑色的头发。在秋日早晨的大街上，流动着红色的、黑色的、白色的小轿车，透过这一辆辆流动的色块，是马路两边静止不动的绿色的树叶，还有那些异常醒目的巨幅

彩色广告，构成了大都市早晨的街景。他穿着一套洗得褪了色的蓝色牛仔裤，跟五颜六色的城市街景一点也不协调。一个矮瘦的广东男人，搂着一位早熟的性感小姐，从透明的玻璃大门走出来，朝空空荡荡的马路边匆匆奔过来，他们刚走到马路边，那男的招手拦了一辆红色的出租车。李超扫了一眼那性感舞女钻进出租车时的丰满挺拔的大腿和抽着香烟开车门的男人。整夜不回家在舞厅里泡小姐的男人，打着难看的哈欠回到老婆身边。鲜花为你铺满 为你铺满回家的路 一辆灵车慢慢沿着新华路往南开去，灵车后头紧跟着几十辆进口小轿车。从西大桥那边，走来一大群练气功的老人，有个老太婆还大声唱着陕西民歌：哥哥你走西口，小妹妹我实在难留……

李超轻轻踏着自行车脚踏板，整整一分钟在自行车上振作精神，准备不再想民歌一样色情的人事。他的眼睛凝望着车流，凝望着便道上的人群，心里骂了一句：蠢东西！既然一切障碍均已排除，眼前只有无限快乐和令人兴奋的前景，李超总可以安下心，宜人地发出一声解脱的叹息了。但事情没有这么简单。毫无疑问，在一个梦魇般的早晨，去向别人借钱是忌讳的。他于是想起了明芳。当他终于满意地决定娶她为妻，并渴望这个女人即将成为他婚姻生活的亮点时，他突然陷入一场吃惊的回忆：在高大的榆树的浓荫下，李超和阿珍，背对着 1983 年秋天的太阳，坐在西公园坚硬的长板凳上，正在尴尬地闲谈，他吸着飞马牌香烟，佯装漫不经心地跟她告别，她吃着玫瑰色的水果冰棍，想着他明天就去当兵了。他是一个有着满头乌黑的卷发、身材瘦长的野小伙子，穿着无腰带的牛仔裤，脚穿一双破旧的蓝色拖鞋，没穿

袜子。每吸一口烟，他就灵巧地搂一搂她，如果得到她难以言表的快慰的回敬，就挥动一下夹烟的左手。他有一种冲动，想尽快搞定她。他以前也这样做了：从高雅的《大众电影》杂志上，撕下完整的一页，钉在床上方的墙壁上，美女的脸，正好对着他的小枕头。从1973年的十几岁起，他就用衣服和鞋子，尝试过各种试验，模仿在书本上学到的各种跟性欲有关的东西。十八岁的阿珍，鼻音很重，一个讨厌的失足少女，她非常幼稚，活像夜总会里的三陪小姐——她就是那个在新疆第一个涂着口红走上舞台做泳装表演的女模特。她那天也被他那刺耳的挑逗话语感染了，就把左手搁在他的两腿间，用光滑灵透的胳膊，轻轻碰他，温柔地暗示他。他的神经紧张起来（就这样征服了她吗？他几乎忘了）。他像公鸡干母鸡一样，糊里糊涂地做了那种蠢事。那是他第一次做爱，他只感觉到女人的里面空空荡荡，温暖而黑暗，他干得不是那么称心如意，在他沉浸于幸福幻想之中，并且体味快感如海流的美妙时刻，那电波般超强的倾泻使他几欲狂躁，渴望抵达的黑暗，如同渴望抵达昏迷，直到源流穷尽（从那以后，他做梦都希望自己有更多这样的性爱经历，变得越来越贪婪，就像民间传说中的饕餮一样难以满足）。对阿珍短暂的回忆，启发了他一连串的意念。去年夏天，在一个艳丽的日子，刚认识不久的明芳，走进他的办公室，她打扮时髦，嬉眉嬉眼，满嘴臭蒜味，一进来就给他看了一张色情相片：一个男人赤裸裸地躺在沙发上，而明芳赤裸裸地骑在男人的双腿上。她给他看这样的相片，含义极其深刻，他不时地让自己享受像坐电梯一般的快乐，直到他突然可以领略到杂乱的情态。他觉得看这样的相片非常刺激，为了勾引

这个蛮横的小土鸡，他请她吃了一顿正宗的沙湾大盘鸡。在女人身上花点小钱，他并不遗憾，要命的是那荡人心魂的狂欲，使他受累不堪。第二天中午，他那患气管炎的老婆，衣着俗劣，絮絮叨叨地操着浓厚的河南口音，说要到医院打针，让他替她到店里卖猪肉。他没去卖猪肉，像演戏似地把明芳约到家里，为了炫耀他伪装的单身汉生活，他把老婆的衣物和器具，全都藏了起来。明芳坐在沙发上，敷衍地翻看卡尔维诺的《看不见的城市》，想展示自己如玫瑰情窦初开。他光着黑黝黝的上身，急切地谈着文学和性，就动手脱去她粉红色的针织紧身内衣。完事后，她躺在他怀里一动不动，幸福得几乎没有生命。屋门突然推开了，他老婆吴红走了进来。吴红显得极为疯癫，指着明芳的鼻子，骂明芳是臭婊子，所以他怕老婆，这真是噩梦的逻辑。

李超骑着破烂的自行车歪歪斜斜地走着，投在大街上的蓝灰色的影子也歪歪斜斜地跟着他。为了离婚，李超觉得自己矫揉造作，整天精神萎靡，又请了几天假，但秘书长却含糊其辞，不让他请假，秘书长讽刺说你们白天闹离婚，晚上在床上做爱，离什么婚！李超这才明白了：你无论想要什么，渴望得到的越多，悲伤空虚的感觉就越深。他眼前的白昼开始隐退，这正是他站在法院民事厅里的时候，最清楚地显露出他老婆走进法院门口时的身影，而且她的面孔被放大了好几倍，好像一个巨大的东北南瓜从门口滚了进来。就在那一瞬间，吴红进入了婚姻的平静，经过深思熟虑之后，突然用一双愤怒的眼睛迎合着法官的悸动。李超的情况更糟糕了；离婚的意志已不在他的控制之下，他急需理智和冷静，需要冷静地倾听。他很轻松地踏着脚踏板，每踏一次脚踏

板，总是要看一看朝前滚动的车轮。他今天没有骑三轮车，他骑的是没有拖车的两轮自行车。他过去几乎天天摸着黑，用三轮车把猪肉从屠宰场拉到文艺路市场，然后又把猪肉抱到吴红的肉铺里。过那种寄生虫似的日子，真是太丢脸了。**死去吧你！**他那天站在天山区人民法院民事庭，有几分新疆男人的野蛮，觉得自己是作家，引人注目，就张口恶毒地骂了吴红一句。接下来，他想起自己没有安全保障，没有一块不变的地方，只有不断的异变之流，像患晕眩症、心跳过速和噩梦。他摇了摇头，想寻求一张给人安慰的面孔，他看见审判长是高鼻深眼的维吾尔人，陪审员是在语言方面占有绝对优势的锡伯人，书记员是坦诚的山东女人，但在这个法庭上，几乎所有的人都流露出一副嬉笑的模样，顽固不化地望着李超——杰出的勾引家，推测着他的隐私。李超突然感觉到了：吴红，这个卖猪肉的卡普尔（Kapur 维吾尔语，异教徒），尼坎贺贺（Nikan hehe 锡伯语，汉族女人），向法官揭露她老公的隐私时，还慷慨地露出大半条有伤痕的大腿，并且嘬起嘴，像梦游者似地坦白无遗，她神态怪异，张牙舞爪，骂他至少搞了一百个女人，甚至还说他生殖器又粗又长，生命力旺盛，见了漂亮女人，就会以难能可贵的甜言蜜语、最装模作样的情态，超人的心智，勾引女人上床。李超听傻了，作家的尊容，在法庭变得如此齷齪、下流和肮脏，他必须要隐匿的情状，镇定自若地承受离婚的痛苦。吴红是普通的河南女人，她扯开破嗓子骂李超，撕自己的衣服，在硬地上打滚，盲目地哭闹，希望得到法官的怜悯。最后，她犹豫不定地说，离婚可以，但我要五万块钱。李超又听傻了，他问她你说什么？她又愤怒地重复了一遍：**我要五万块**

钱！李超急忙朝窗外张望，想了想自己是著名作家，不禁有点飘飘然，满面通红地站在庄严的法庭里，以一种格外诱人的风度，给法官念了尼加拉瓜著名诗人达里奥的诗《我追求形式》中的某一段落：

我追求我的风格难及的形式，
思想的蓓蕾怀着玫瑰的梦想；
我找到的是：词的纷纷逃跑，
我的睡美人窗下，喷泉之歌，
如歌如诉，而巨大的白天鹅，
弯着长颈向我提出一个问号。

徐明家到了。淫荡的回忆仍然伴随着李超，如镜中瑕疵，引发了这个早晨的不吉利。在见徐明之前，李超先想到他今天真是疯了，大清早就跑来借钱，但这么做，给他一种奇特的刺激；而且只有一个陷入情感漩涡的男人才能理解他的燃眉之急。他还会自豪地吹牛说，我和吴红散了，用不着在所谓“纸上婚姻”中做白日梦了。他将自行车往楼房墙上一靠，就顺着黑暗的楼梯往上爬，他的滑稽模样，跟行窃的乌鲁木齐小偷一模一样，慎重地预想着狡黠的徐明拒绝借钱的荒唐，徐明也许会对他说，我哪有那么多钱啊。

楼道里弥漫诱人的菜香。李超想起明芳和钱，明芳那天穿着一件鲜艳的红色针织外套，白色的高跟鞋，站在昏暗的路灯下等李超，她喜欢用红色来等李超。她每次见他就喊：嗨，李超！这是很性感的声音，仿佛是诱人的暗示，既有自我兴奋的震颤，又隐含着欲望的激扬。他喜欢她长长的睫毛

和珍珠色皮肤，只要她不高兴时，就垂下头，怀着忧戚的渴望，长睫毛一眨：那就算了。李超老远就看见路灯下还站着一个穿黑色短风衣的出租车司机，那司机正在用脚踹他的车轮胎。李超轻快而急匆匆地走过去，望着她浑圆的额头，问她今天约我出来，有什么好事呀？她说我想买一条红色的真皮裤子，钱不够了。他说我今天也没带钱（这是充满渴望的欺骗）。她用一双疑虑的目光望了他很久，然后长睫毛一眨：那就算了。

李超走到徐明家门前，迅速调整了一下面部表情，以客人的温顺和风格，掩饰了惯有的狡猾，然后伸手敲了敲门。徐明没给他开门，他的失意一目了然，举在半空中的手，很失落地垂下来，但他很清楚，无论敲门的主题完全漠然，对于借钱，他仍然会异常灵敏、有步骤地做完该做的一切。他于是又陷入一种听墙根的肮脏行为中，经过一阵极度紧张的窃听之后，幻想起文人骚客们热衷的杂交现象，他把耳朵紧贴在厚门板上，听着房间里面的动静。这时候，房门从里面被徐明拉开了。徐明打着难看的哈欠说，什么事啊？大清早就屁颠屁颠地跑来敲门。

李超往徐明的胳膊拍了一巴掌说，你先让我进去再说。

不行，屋里还有人。徐明说。

李超问什么有人？比我还重要吗？

徐明垂下头说我女朋友在里面，她还没有起床呢。

李超说你让我进去瞧一瞧，看她漂亮不漂亮。

徐明说你认识她。

李超说那我就不进去了。老头子让我告诉你，等会儿大家都到老头子家喝酒。

徐明说我等会儿就去。

李超问你把你的女朋友也带过去吗？

徐明说你用不着操这个心。

李超又问她长得漂亮吗？你有那么多漂亮的女朋友，能不能借给我一个？借用一小时就足够了。就一个小时，你明白我的意思吗？

徐明说你以为我是奔波于女人群里的批发商啊。

李超说你真不够朋友。

徐明说你在街道办事处的时候，你敢说这种话？

街道办事处时？瞧你想到哪儿去啦！李超突然觉得有一群蚂蚁在心里面蠕动，他抬起头，神经兮兮地观察徐明。徐明的脸颊通红，列宁似的大额头上闪耀着光泽，李超马上就要崩溃了。你不知道，李超又说吴红昨天晚上自杀了。她要求让我给她五万块钱，她总是缠着我，不给钱她就自杀。可是我哪有五万块钱给她啊。我跟她离婚之后，你没有看见她对我的那副凶样，比见了敌人还恶毒。不过我现在想通了，给她尽快凑五万块钱，我不想让她继续纠缠我！有些女人就是不应该嫁给男人，她们一结婚就变得婆婆妈妈。徐明，你能不能借给我一万块钱？

借那么多啊！徐明惊讶地说我没有那么多钱借给你。

徐明垂下头，直愣愣地看着李超，不知说些什么。在一阵尴尬的沉默中，李超心想，要不是跳舞，泡小姐，我也会有一大把大把的钱。有一天晚上，李超老婆以机敏而嫉恨的手，抓住他的许多形象——伪君子、嫖客、垃圾作家、欢乐的和悲伤的，虚伪的和呆笨的各种形象，迅速在她那颗燃烧的心里组成了夫妻互相斗争的一幕戏，这个家庭的无灯之

夜，她想把伤痛从身边赶走，她在床上骂他跟野鸡干那事了，可是那时候他还没有跟野鸡干过那种事。他是街道办事处
的保卫干事，没有进过歌舞厅，没有洗过桑拿浴。低档的职业，只能让他成为勤奋的守门人，但有一种喜剧性的幻想，使他在婚姻生活的困惑中得出结论：他从小就受过性幻想的训练，懂得婚外恋的要素。那是一个使他悟出野兽怒吼般吵架的真正意念的夜晚，卖猪肉的吴红，又哭又骂，使尽了从她老母亲身上学来的那一套。就在一瞬间，在粗野的厮打（现代夫妻生活的游戏标志）中，她哭着，甩开脸上湿漉漉的头发，从床底下掏出一叠人民币，朝他的脸甩过去。她说拿这钱嫖去吧！他问她你说什么？她又重复了一遍，渐渐地，当他明白了她的提议是什么时，一种寻找官能刺激的崭新欲望，梦幻般地向他涌来。那天晚上，他带着两千块钱走进舞厅，昏暗的灯光，扭动着臀部，不曾成熟的大腿，拴住了他的目光。那个野鸡问他是不是诚心诚意？他那时候突然感到自己很空洞，问她多少钱？她说两百块钱只能干一次，五百块钱留他过夜。他把五百块钱递给她，她贪婪地接过钱，一张接一张地抖了抖，看是不是假钱，接下来她望着他笑了，然后帮他脱了裤子。在柔美的颤抖中，他们紧贴在欲望之怀里，像有生命的棉花一样。那一次，他一夜花掉了一千多块钱，把他老婆卖猪肉的钱，全都花在小妞身上。

你另想办法吧，我真的没法借钱给你。徐明疲倦地望着李超说我弟弟来信说，我母亲病得很重。我真的没钱！

李超说你先让我进去再说嘛！

徐明说我说过了，你进去不合适。

李超说那我就回去了。

徐明说有空常来玩。

李超说好吧，我走了。

忧郁的李超刚一转身，就听到了急切而尖锐的关门声。那声音传到他人生经验的词典深处时，变得异常别扭。什么东西还在李超的意识深处若隐若现，在李超和徐明之间？人们的欲望，像三陪小姐的超短裙一样，被金钱撩得越来越高。去年夏天，在巴音布鲁克草原的笔会上，徐明把那个叫娜仁琪琪格的蒙古姑娘勾引走了。其实，在开往巴音布鲁克草原的班车上，娜仁琪琪格跟李超是同座，李超静静地假装睡着了，他不想放弃这个机会，在一种奇异的状态中，渴望做出更大的蠢事，任他为所欲为。有好几次，他忍不住冲动，将摇晃的脑袋，轻轻斜靠在她的肩膀上，以兽性的本质，一边暗中引诱，一边试探着她。那个来自内蒙的小野鸟，却以危险的美感，把他那发热的脑袋搂得更紧了。可是，到巴音布鲁克草原的当天晚上，徐明就把她带到树林深处去了。一男一女在深山老林里，还能做什么事情呢？李超只能幻想他们呼吸着从夜晚深处扬起的欲望，性交时变形的脸孔，寂静的野树林，月光和充盈着露珠的野花。就从那天晚上起，李超开始嫉妒徐明了。李超每次看见那些年轻美貌的女作者到编辑部找徐明时，总是在心里恶骂一句：婊子，每个女人从骨子里就有当婊子的欲望！然后，他就想起在这个城市里，没有一个女人崇敬他，他只好像兔子一样瞒过老婆，到歌舞厅放荡地泡小姐，他觉得跟妓女做爱真美妙。妓女都擅于性技巧，做爱的时候特别讲究各种体位，她们为了使嫖客得到快感，就像小学生做作业似地肯下功夫，与妓女比较起来，和老婆做爱真是索然无味。